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RONG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

(1) 有關復牌進度之季度更新；

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作出的多份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本公司股份(「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暫停買賣」)及聯交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向本公司發出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2)涉及本公司董事及前管理層之若干事件(「該等事件」)，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調查該等事件(「調查」)，並委聘某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法證團隊擔任調查員(「法證調查員」)及委聘法律顧問，以協助獨立董事委員會進行調查；(3)委聘凱晉諮詢顧問有限公司(「凱晉」)為內部控制顧問，對本集團進行內部控制評核(「內部控制評核」)；及(4)延遲根據上市規則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報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報(統稱「未公佈財務業績」)。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有關復牌進度之更新概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第13.24A條，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近期為履行復牌指引所採取行動的進展及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發展。

調查進展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公佈調查結果後，為回應聯交所就調查提出的意見及疑問，法證調查員正在完善調查報告，以滿足復牌指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佈。

內部控制評核進度

截至本公佈日期，內部控制評核仍在進行中。凱晉已就核評過程中所注意到的內部控制薄弱環節提供改進建議。本集團正在進行相關整改措施，以根據凱晉之推薦建議加強其內部控制。凱晉將進行跟進審查以評估補救措施之實施情況，並相應更新其內部控制評核報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佈。

刊發未公佈財務業績進度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仍在根據本集團可得之所有文件(包括法證調查員之調查報告)與其核數師就二零二四年度審核計劃進行磋商。未公佈財務業績之預期刊發日期將須與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討論及釐定。

本集團業務營運

於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其主要業務，包括：(i)商品貿易，包括原油、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ii)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以及租賃；(iii)石化產品生產；及(iv)石油及天然氣營運。

本集團的貿易團隊持續尋求商機，維持與主要客戶的關係，並開拓成品油、石化產品及煤炭的貿易機會。在石油市場近期起伏不定的情況下，本集團一直審慎進行貿易活動。

本集團透過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南通潤德提供成品油及石化產品倉儲服務。南通潤德於中國江蘇省南通市經營21個油庫，提供容量達139,000立方米的汽油及柴油燃料存儲服務。其主要從事提供汽油、柴油及甲醇存儲服務。南通潤德持續與不同客戶建立關係，並改善其解決方案，以提高油庫的使用率。

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福建石化生產石化產品苯乙烯熱塑性彈性體。福建石化自二零二五年三月起開始試營運，現時產能已穩步提升，並正專注於產品工藝調整和裝置技改，以對標同業提升產品質量和實現整月滿產，同時與客戶建立牢固的長期關係。

本集團的石油及天然氣業務方面，泛華業務營運維持穩定。儘管本集團與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正就延長泛華之石油合約一事進行磋商，惟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在獲取合約延期方面不會遭遇任何障礙。

截至本公佈日期，即使股份被暫停買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如常進行。董事會將繼續評核及監察暫停買賣對營運及財務的影響。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履行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將繼續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適時另行作出公佈，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報任何有關重大發展，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公佈季度更新。本公司將繼續與其專業顧問緊密合作，並積極採取一切必要及適當步驟以遵守復牌指引，務求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令股份恢復在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岐虹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鵬博士及曹新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健生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岐虹先生、陸國陽博士及譚鈺渝女士。